

中山市商务局文件

中商务电字〔2023〕7号

中山市商务局关于印发中山市跨境电商 产业园区认定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

各镇街商务主管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扎实推动中国（中山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提升跨境电商产业集聚水平，积极引导和规范我市跨境电商产业园区的规划、建设以及管理，经市商务局党组会审议通过，现将《中山市跨境电商产业园区认定办法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实施。实施中遇到的问题，请径向我局反映。

附件：中山市跨境电商产业园区认定办法（试行）

中山市商务局
2023年2月23日

(联系人: 谢嘉慧、何舒婷, 电话: 89892285、89892281)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中山市商务局办公室

2023年2月24日印发
